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高级研究院三期工程2023年第三次物资竞争谈判采购成交候
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HBYJY2304-WZJT03-HL04)

公示结束时间：2023年06月09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华北电网有限公司高级研究院三期（国网党校三期）知识中心建设工程、高级研究院三期工程员工宿舍临时用电箱变、开闭器采购：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北京安耐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其他类型投标报价：/，质量：符合，工期/交货期/服务期：9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北京安耐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北京安耐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北京安耐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符合；

标段(包)[002]华北电网有限公司高级研究院三期（国网党校三期）知识中心建设工程、高级研究院三期工程员工宿舍临时用电电缆采购：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德信线缆集团有限公司，其他类型投标报价：/，质量：符合，工期/交货期/服务期：9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德信线缆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德信线缆集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德信线缆集团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符合；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高级研究院三期工程筹建处

北京市昌平区蟒山路12号

关女士 010-52262122

zhaobiao6@heesc.com

三、其他

见附件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华北电网有限公司高级研究院三期工程筹建处。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华北电网有限公司高级研究院三期工程筹建处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蟒山路12号

联 系 人：关女士

电 话：010-52262122

电子邮件：zhaobiao6@heesc.com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华联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11区40号楼

联 系 人：关玮

电 话：010-52262122

电子邮件：zhaobiao6@heesc.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高级研究院三期工程2023年第三次物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HBYJY2304-WZJT03-HL04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公示

以下内容禁止转载或擅自修改编辑后发布，否则将依法追究侵权人侵犯著作权法律责任。

各相关应答人：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高级研究院三期工程2023年第三次物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采购编号：HBYJY2304-WZJT03-HL04）评审工作已经结束，现将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予以公示，公示期3日。应答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若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请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传真）提出。

分标编号	分标名称	包号	项目单位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	排序	质量（售后服务承诺）	服务期	资格能力
1001012	箱式变电站	包01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高级研究院三期工程筹建处	北京安耐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1404001	电力电缆	包02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高级研究院三期工程筹建处	德信线缆集团有限公司	1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应答人对以上结果如有异议，可以自公示之日起3日内，向采购人提出。

根据采购应答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应答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应答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有异议的，有权依法进行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异议必须在成交结果公示结束前以书面形式邮件提出。
2. 应当提交异议书，并包括下列内容：

(1) 异议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

(2) 被异议人的名称；

(3)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4)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3. 异议人为法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异议人为个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由本人提交。

4. 下列异议将不予接收：

(1) 在成交结果公示结束后提出的；

(2) 异议人不能证明是所异议采购应答活动的应答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招应答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

(3) 异议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4) 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且异议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5.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采购应答活动的正常进行。

联系电话：010-52262122

联系邮箱：zhaobiao6@heesc.com

2023年06月06日